附件5

海淀区“十三五”优秀教育科研成果奖

评审申报书填写说明

《海淀区“十三五”优秀教育科研成果奖申报书》（以下简称《申报书》）是成果奖申请、推荐、评审、批准的主要依据,必须严格按规定的格式、栏目及所列标题如实、全面填写。

一、封面

1.成果名称：应准确、简明地反映出成果的主要内容和特征，字数（含符号）不超过35个。

2.成果完成人：只填第一完成人。

3.编号：由海淀区教科院统一填写。

二、成果完成者的承诺与成果使用授权

成果完成人：只填第一完成人。

三、成果类别

成果类别单选，不得多选。

四、成果简介

1.成果起止时间：起始时间指提出问题、开始研究日期；完成时间指解决问题、形成最终成果的日期。

2.实践检验起止时间：起始时间指正式实施研究方案的时间，不含研讨、论证及制定方案的时间。正在进行实践检验的截止时间为2020年12月。

3.关键词：填写3-5个与推荐成果内容密切相关的词汇，每个关键词之间应加“；”号。

4.成果概要: 对成果的主要内容做说明，均应直接叙述，请勿采取“见××附件”的表达形式。

5.解决的主要问题、解决问题的过程与方法：具体指出成果要解决的主要问题及解决问题的思路、阶段、所采用的方法等，问题要明确，思路、阶段要清晰，方法要有针对性。

6.成果创新点：对成果在实践中的突破、理论上的创新进行归纳与提炼。应简明、准确、完整地阐述，每个创新点相对独立。

五、成果应用及效果

对成果的应用情况、解决问题的情况及其产生的实际效果进行阐述。

六、成果曾获奖励情况

指区、市级以上的奖励，所列出来的有关奖励，需在支撑材料中提供获奖证书复印件。

七、主要完成人情况

主要完成人情况是核实推荐成果奖主要完成人是否具备获奖条件的依据，应按表格要求逐项如实填写。每项成果的主要完成人不超过10人（含第一完成人）。

八、申报材料格式要求

1.《申报书》要求用中文填写。纸张一律用A4纸，竖装，两面印刷。文字及图表应限定在高245mm、宽170mm的规格内排印，左边为装订边，宽度不小于25mm，正文内容所用字号应为小四号字。

2.《申报书》为原件，需签字、盖章。